



## 關於立法會陳亦立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對立法會 2017 年 9 月 15 日第 775/E615/V/GPAL/2017 號函轉來陳亦立議員於 2017 年 9 月 12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7 年 9 月 18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 持續培訓專科護理人員

根據第 18/2009 號法律《護士職程制度》第十三條第二款之規定，晉級至專科護士職級以審查文件及專業面試方式的開考為之，並具備經官方核准的專科護理學歷或根據專有法規的規定具備專科護理的同等學歷的高級護士及一級護士均可投考。

為加強護理人員的專業知識和提高其臨床工作能力，衛生局通過資助澳門理工學院和鏡湖護理學院專科護士培訓課程的費用，從而減輕護理人員的學費負擔。至今兩間學院合共培訓了 190 多名護士，以及約有 40 名護士正修讀課程。

此外，為鼓勵護理人員持續進修及發展，衛生局已設立豁免工作的培訓機制，倘護理人員於其他機構修讀專科護理課程，可按照《護士職程制度》第二十六條第二和三款申請獲豁免工作。資料顯示，2013 年至 2017 年 9 月的五年間，共有 80 名護士獲批准豁免工作參與培訓活動。

專科護士的晉升是按照工作的實際需要、部門整體發展規劃作考量，衛生局一直按序進行相關的晉級開考工作。

另一方面，對於質詢內所指護士監督只擔任行政工作事宜，根據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衛生局  
Serviços de Saúde

《護士職程制度》第十條已對護士監督之職務內容作出規範，包括負責督導及協調工作、協助訂定及更新護理服務的規定或標準等，均與臨床工作有密切關係。因此，護士監督必須同時掌握專業護理技術知識與管理經驗。

### 關於護士職程制度的修訂

衛生局十分重視護理人員的發展，而修法需要取得共識，以及審慎研究。對於 2009 年生效的《護士職程制度》，將繼續收集專業團體的意見。同時，衛生局正邀請香港學術機構評估本澳整體醫療資源概況，其中已包括護士人力資源與發展，有助提升人員規劃的科學性。

衛生局局長

李展潤

22/09/2017